

嘉和美康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

●嘉和美康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●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●公司不会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票上市规则》”）第 12.9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

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-250,485,975.05 元，合并口径未分配利润为-604,679,890.56 元，母公司单体未分配利润为 10,656,958.09 元。鉴于 2025 年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数，尚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。因此不进行利润分配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，因此不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2.9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，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嘉和美康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9 日